

# 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体 及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跟踪评级的债券为 2011 年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2 年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4 年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调整前上述债券评级：AA，主体评级：AA。
- 调整后上述债券评级：AA+，主体评级：AA+。

2017 年 6 月 21 日，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收到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出具的跟踪评级报告，上调公司主体信用级别至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上调“2011 年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等公司发行的 3 只企业债券的信用级别至 AA+，详细情况如下：

## 一、 评级变化的基本情况

### （一） 债券名称、简称和代码

1. 债券名称：2011 年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1 盐城城南债

债券代码：1180189. IB

2. 债券名称：2012 年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2 盐城城南债

债券代码：1280361. IB

3. 债券名称：2014 年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14 盐城城南债

债券代码：1480434. IB

(二) 进行评级调整的评级机构名称：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三) 评级调整的时间：2017 年 6 月 20 日

(四) 前次评级结论：公司主体评级 AA，评级展望稳定；上述 3 只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

(五) 调整后的具体信用级别：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上调至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上述 3 只债券的信用级别均上调至 AA+

(六) 评级机构进行评级调整的原因：

公司主要从事江苏省盐城市城南新区基础设施投融资建设及土地开发整理业务。2016 年盐城市及城南新区地方经济继续保持增长，城南新区一般预算收入同比大幅增加，城南新区作为盐城市新的行政文化中心，是盐城市多个重要政府办公机构所在地，在多项优势政策的叠加效应下，城南新区未来发展环境更加向好，公司仍然是盐城市重要的基础设施投融资建设主体，继续得到政府在财政资金

补贴方面的支持等有利因素；同时也反映了公司土地出让收入受政策和市场环境影响较大，公司在建工程总投资规模较大，未来面临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公司其他应收款规模仍然较大，存在一定资金占用压力，且受限资产规模较大，资产质量一般等不利因素。综合分析，评级机构对公司“PR 盐城新”、“PR 盐城南”、“14 盐城南”信用等级调整为 AA+，主体信用等级调整为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

## 二、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一）此次评级调整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发生影响。

（二）此次评级调整不会对债券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债券质押式回购资格等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体及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的公告》)

盐城市城南新区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8日

